

重庆市合川区人民政府 关于划定铁路线路安全保护区的公告

合川府〔2020〕152号

根据《铁路安全管理条例》（国务院令第639号）第二十七条规定，需在襄渝铁路下行线K741+100-K772+345段线路两侧设立铁路线路安全保护区。

铁路线路安全保护区的范围，从铁路线路路堤、路堑坡顶或者铁路桥梁（含铁路、道路两用桥，下同）外侧起向外的距离分别为：

- 一、城市市区为8米；
- 二、城市郊区居民居住区为10米；
- 三、村镇居民居住区为12米；
- 四、其他地区为15米。

请辖区铁路沿线单位和个人必须严格遵守《铁路安全管理条例》（国务院令第639号）有关规定，切实维护好铁路线路安全保护区，确保生命财产和铁路运输安全。

特此公告。

重庆市合川区人民政府

2020年11月26日

- 1 -

